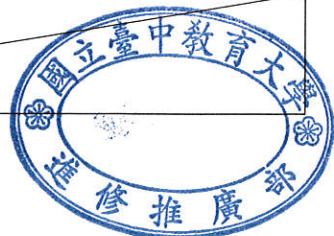


110 年度國民小學加註自然領域專長 4 學分班

錄取公告暨開課通知

正取 編號	服務單位	姓名	正取 編號	服務單位	姓名
1	臺中市和平區市立自由國小	梁○靜	26	新竹市市立南寮國小	朱○媛
2	臺中市大里區市立崇光國小	李○鈴	27	臺北市中山區中山國民小學	陳○亨
3	新北市新店區市立北新國小	蕭○淇	28	臺中市西屯區市立上石國小	張○玫
4	新北市鶯歌區市立中湖國小	簡○雅	29	新竹市市立關東國小	林○彤
5	臺中市潭子區市立潭子國小	盧○妤	30	南投縣埔里鎮私立普台國小	曾○賢
6	臺中市大里區市立崇光國小	賴○晴	31	臺中市清水區市立吳厝國小	林○穎
7	臺中市北區市立賴厝國小	宋○芬	32	南投縣埔里鎮私立普台國小	李○陞
8	臺中市北區市立賴厝國小	巫○岑	33	南投縣埔里鎮私立普台國小	陳○興
9	臺中市北屯區市立僑孝國小	徐○每	34	南投縣埔里鎮私立普台國小	劉○寧
10	新竹縣新豐鄉縣立山崎國小	莊○凡	35	臺中市西區市立大勇國小	吳○雲
11	臺中市大甲區市立大甲國小	張○胤	36	彰化縣鹿港鎮縣立文開國小	謝○鳳
12	臺東縣東河鄉縣立東河國小	許○之	37	苗栗縣苗栗市縣立新英國小	沈○雯
13	澎湖縣白沙鄉縣立吉貝國小	莊○舜	38	臺中市南屯區市立永春國小	徐○珍
14	桃園市桃園區市立龍山國小	曾○敏	39	臺中市大里區市立內新國小	蘇○霖
15	南投縣草屯鎮平林國民小學	石○瑜	40	南投縣仁愛鄉縣立互助國小	李○蕓
16	臺中市北區市立賴厝國小	林○華	41	南投縣草屯鎮縣立平林國小	黃○晨
17	臺中市北區市立賴厝國小	許○雅	42	臺中市霧峰區市立峰谷國小	林○彥
18	臺中市大肚區市立大忠國小	蔡○雲	43	臺中市霧峰區市立峰谷國小	施○彬
19	彰化縣二林鎮縣立萬興國小	范○英	44	臺中市梧棲區市立善水國中(小)	黃○君
20	苗栗縣卓蘭鎮縣立豐田國小	張○傑	45	桃園市蘆竹區市立光明國小	陳○均
21	臺南市歸仁區市立大潭國小	鄭○蕓	46	新竹縣湖口鄉縣立信勢國小	邱○宸
22	高雄市小港區市立坪頂國小	李○琪	47	南投縣草屯鎮縣立土城國小	李○德
23	臺中市后里區市立內埔國小	蔡○璇	48	新北市新店區市立北新國小	孫○
24	臺中市北屯區市立軍功國小	周○嫻			
25	臺中市大甲區市立順天國小	黃○綾			

備註：

一、本班錄取方式依據簡章公告辦理。

二、如學員放棄錄取，請於 **7 月 9 日(五)前**填妥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，且以傳真或 Email 回傳至本校 (如附件 1)。

110 年度國民小學加註自然領域專長 4 學分班

錄取公告暨開課通知

一、課程時間與地點：

授課教師	課程名稱	上課日期	時間	時數	學分	上課教室 (本校民生校區科學樓)
葉聰文	普通物理實驗	110/7/26(一)至 110/7/27(二)	08:10~12:00 13:00~18:00	18	1	3 樓 D304 教室
張嘉麟	普通化學實驗	110/7/28(三)至 110/7/29(四)	08:10~12:00 13:00~18:00	18	1	1 樓 D104 教室
葉聰文	自然與生活科技 學習領域初階教 學知能課程	110/8/2(一)至 110/8/5(四)	08:10~12:00 13:00~18:00	36	2	8/2-8/3 3 樓 D304 教室
許良榮						8/4-8/5 1 樓 D104 教室

地址：臺中市西區民生路 140 號，校本部民生校區科學樓



二、本班需具有國小教師證及在職證明(聘書或服務證明)，若查驗資格不符，本部將取消上課資格。

三、課程管理與留意事項：

(一) 每一課程每日簽到 2 次 (上、下午簽到)，請依規定向帶班工讀生簽到。如有不可抗之因素需請假，請向工讀生索取二聯式假單填寫，並予授課老師簽名後，即完成請假程序。

(二) 每科缺席未達上課時數三分之一(2 學分課程不得超過 11 小時、1 學分不得超過 5 小時)且

110 年度國民小學加註自然領域專長 4 學分班

錄取公告暨開課通知

成績經考評及格者，登分完成後 2 至 3 週內，本校以掛號方式寄發學分證明書，並登錄學分時數於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。

(三) 帶班工讀生會協助訂 80 元便當(葷/方便素)，如有需要請備妥小額零錢，於上午簽到時向工讀生訂購與繳費。

四、汽機車停放與收費標準：因車位有限，如已額滿，請停放校區週邊停車格（區）線內

(一) 汽車：請由本校民生校區正門(臺中市西區民生路 140 號)駛入，告知校警為推廣部課程學員，

由校警收取每次停車 50 元，並依校警指示駛入平面停車場。

(二) 機車、腳踏車停放：一律停放在校內或校外規劃停車處，並請整齊停放。

五、如放棄錄取，請於 7 月 9 日(五)前填妥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並以傳真或 Email 回傳至本校(如附件 1)，俾利本校將寶貴名額提供給備取學員。

六、本班課程需實驗操作，如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宣布疫情三級警戒再延長，本班將停辦，不採線上教學。

七、防疫期間，入班前需測量額溫並請全程配戴口罩上課。每一課程備有酒精供消毒。

八、本校無提供住宿，如需住宿，請自行搜尋臺中市合法旅館瞭解相關資訊。

九、課程辦法依簡章規定辦理，倘有任何疑問歡迎來電或來信詢問高小姐 04-22183256、
kao0114@mail.ntcu.edu.tw

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辦理 110 年度國民小學教師
加註自然專長 4 學分班
學員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

姓名		錄取編號	
身分證字號			
聯絡電話	(○): 手機:		
本人經由 貴校「110 年度加註自然專長 4 學分班」招生錄取，現因故自願放棄錄取資格，特此聲明。			
此致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			
學員簽章		申請日期	年 月 日
說明： 1. 此聲明書填妥後，請傳真(04)2218-3250 或 Email： kao0114@mail.ntcu.edu.tw 至本校。 2. 經個人放棄錄取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報到。			
本校審核簽章			